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6915
聯絡人：陳淑美
電 話：04-37061545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0900029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0002952A00_ATTCH1.odg)

主旨：為配合衛生福利部「第四期國家癌症防治計畫(108-112年)」，請協助向所屬公務人員宣導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，業將四癌篩檢列為檢查項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09年1月7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80192529號書函轉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8年12月27日公保字第10800140481號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本署各組室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